

召回通知

各经销商及消费者:

我司 2024 年 3 月 9 日生产的熟黑芝麻经抽检检验,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项目不符合 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要求,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现根据相关规定召回生产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9 日的所有熟黑芝麻,请各经销商及消费者停止销售和食用该批次号产品,并请以最快方式将熟黑芝麻返回我司或消费者购买时的销售单位处,邮运费由我司承担,购买黑芝麻费用将按原支付渠道返还消费者。

我司在此向广大消费者诚挚道歉,也感谢消费者对我司产品的监督,在此我司保证加强食品安全管理,确保消费者的食品健康安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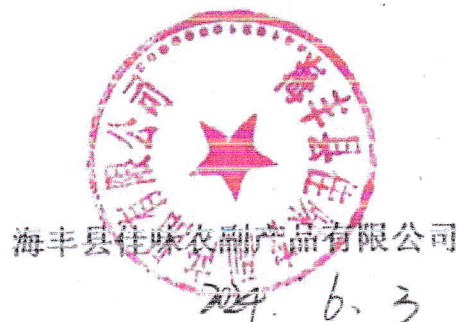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公告!

食品名称: 熟黑芝麻

生产日期: 2024 年 3 月 9 日

召回地址: 海丰县海城镇莲花大埔佳味农副产品有限公司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: 庄汉宾 13119807866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